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凯撒旅业

股票代码：00079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C 座 10 层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路 161 号院 1 号楼锐中心 40-43 层

股份变动性质：持有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15 号准则”）的规定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办法》及 15 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	指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凯撒旅业、公司	指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谷信托	指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次权益变动	指	2026年1月2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625,7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23%，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触及5%的权益变动。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金谷信托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C 座 10 层				
法定代表人	马承宇				
注册资本	22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3642K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93-04-21 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情况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93.75% 股份，中国妇女活动中心持有 6.25% 股份。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路 161 号院 1 号楼锐中心 40-43 层				

2、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地区的居留权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地区的居留权
马承宇	代为履行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否
陈振军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叶郁文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任侠	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张鸿波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张圣平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陆益龙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二) 一致行动人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金谷信托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资金安排需求，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从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由 5.23%下降至 4.999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金谷信托因资金安排需求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预披露了减持凯撒旅业股份的计划，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6,037,889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

份不超过 32,075,77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83,815,144 股，占公司总股本 5.2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80,189,444 股，占公司总股本 4.9999%，不再是凯撒旅业持股 5%以上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金谷信托因资金安排需求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预披露了减持凯撒旅业股份的计划，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6,037,889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2,075,77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2026 年 1 月 20 日，金谷信托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凯撒旅业股票 3,625,700 股，约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23%。减持完成后，金谷信托持有公司股份 80,189,444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金谷信托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815,144	5.23%	80,189,444	4.999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凯撒旅业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025年9月5日至9月8日，金谷信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凯撒旅业股票16,037,800股，约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金谷信托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9月5日至 2025年9月8日	6.00	16,037,800	1.00%
	大宗交易	—	—	0	0
	合计		6.00	16,037,800	1.0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将备查文件的原件或有法律效力的复印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备查文件包括：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
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海南省三亚市
股票简称	凯撒旅业	股票代码	0007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C 座 10 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因公司重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83,815,144 股 持股比例：5.2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p>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p> <p>变动数量: <u>3,625,700 股</u></p> <p>变动比例: <u>0.23%</u></p>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p>时间: 2026 年 1 月 20 日。</p> <p>方式: 集中竞价方式。</p>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此页无正文，为《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